

中共东北师范大学委员会文件

东师党发字[2019]6号



关于印发《中共东北师范大学委员会 2019 年 工作要点》的通知

净月校区党工委，机关党委，各基层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中共东北师范大学委员会 2019 年工作要点》已经 2019 年 3 月 19 日第七次党委常委会讨论通过，现予印发，请认真贯彻执行，并根据文件精神，结合本单位的工作计划，扎实有效地完成今年各项工作任务。

附件：中共东北师范大学委员会 2019 年工作要点

中共东北师范大学委员会

2019 年 3 月 20 日

附件：

中共东北师范大学委员会 2019 年工作要点

2019 年学校党委工作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持续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落实全国教育大会、全国高校党建工作会议精神，以学校召开第十五次党代会为契机，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贯彻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围绕 2019 支部建设年，加强基层党建工作，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为建设世界一流师范大学提供有力的思想、政治、组织保障。以优异成绩庆祝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

一、筹备和召开学校第十五次党代会

1. 做好党代会各项工作。成立党代会筹备工作领导小组，做好党代会的党代表选举以及干部、人事工作，组织起草党代会报告和纪委工作报告，选举产生学校新一届党委和纪委。严肃党代会政治纪律，维护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确保学校第十五次党代会顺利召开。做好会议结束后的宣传和学习工作，确保党代会精神落地、落实。

2. 科学谋划学校发展。系统总结第十四次党代会以来学校事业发展的主要成绩和经验，系统梳理全面从严治党的新进展新成效，坚持和加强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凝聚思想共识，科学谋划发展蓝图，紧密结合“双一流”建设任务，推进学校各项事业的高质量发展。

二、持续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

3. 持续深化党的创新理论学习。深化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

材进课堂进头脑。按照教育部统一部署，用好《习近平总书记教育重要论述讲义》。通过“学习强国”平台以及思想理论高端论坛、座谈会、学习专栏等形式，加强全校教职工理论武装。全面推进校院（部）两级中心组理论学习制度化专题化，加强对院（处）级中心组理论学习的指导监督，着力提升学习覆盖面和实效性。

4. 强化重大决策部署的推进落实。按照国家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的重大部署和我校第十五次党代会要求，坚持问题导向，大抓调研狠抓落实。根据十九大以来的新形势和新变化深入做好巡视整改工作，把整改任务扎实落实到日常工作中，进一步推进历史遗留问题的解决。抓实督查督办工作环节，确保上级重大决策部署及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重大决议落到实处、见到实效。

三、加强党的思想政治工作，坚持以文育人

5. 深入实施新时代立德树人工程。持续贯彻落实《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实施纲要》，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立足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的总格局，继续完善合力育人机制，充分发挥课程、科研、实践、文化等“十大育人体系”功能，切实推动思想政治工作取得实效。按照教育部规划实施思想政治理论课“创优行动”；深化课堂教学改革，提升“课程思政”育人实效；提升日常思想政治工作质量，依托教育部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创新发展中心，深入推进日常思想政治教育理论与实践创新；依托教育部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培训研修中心，加强思政队伍专业化建设，优化“东师学工沙龙”，举办“学工讲坛”，实施“一揽子”培训计划，系统提升学生工作的科学化水平。

6. 深入推进师德师风建设。坚持“树高线，筑长线，保底线，三线并进”的工作原则，坚持“抓两头，强落实”的工作思路，持续深化郑德荣精神宣传学习，打造永久性学习

载体，继续培树优秀师德典型，整理制作荣誉教授口述史和宣传片，组织青年教师开展社会实践，推进“青年教师文化沙龙”常态化，制定师德失范行为负面清单和处理办法，开展师德师风自查，通过强化典型示范、思想引领和制度规范，引导广大教师努力做到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

7. 持续深入开展大学文化建设工作。结合建国70周年、五四运动100周年等重要时间节点和学校第十五次党代会、“双一流”建设等重点工作，紧密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建设好教育部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精品项目，大力推进以文化人，传承“红色文化”，持续推进“学习之路”主题实践活动、青年大学习行动，开展“寻访共和国同龄人”“青春心向党·建功新时代”实践项目；弘扬“东师文化”，打造《远方有你（2019）》《师德公约（2019）》，凝聚东师精神、传播东师声音。

8. 加强意识形态工作。进一步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建立意识形态工作内审内巡机制。加强课堂、论坛、报告会、“两微一端”等阵地管理，加强舆论引导。做好教师和学生年度思想动态调研工作，加强思想引领与服务，提高意识形态工作决策科学化水平。做好校园安保巡查工作，坚决杜绝校园传教活动，确保校园意识形态安全。

四、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干部队伍建设

9. 着力加强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工作。持续推进“两学一做”制度化常态化，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实施“支部建设年”，加强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制定《东北师范大学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实施细则》和《东北师范大学党支部工作考核评价体系》。修订《东北师范大学基层党支部工作细则》。全面实施基层党组织“对标争先”建设计划。开展新时代基层党委、党支部党建“双创”（示范创建和质量创优）工作，推进教师党支

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建立教师党员“双培养”机制。加强基层党支部“三会一课”等组织生活制度化和经常化的督促检查。检查学院（部）党委会议事规则、党政联席会议制度等制度落实情况。深化党校教育教学改革，提高发展党员质量。

10. 做好干部队伍建设工作。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组织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做好干部培育、选拔、管理、使用等“五个体系”建设工作，建设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干部队伍。坚持新时期好干部标准，把政治素质考察摆在干部工作重中之重。开展优秀年轻干部调研，做好学院（部）、机关和直附属单位优秀年轻干部发现选拔和培养工作，建立优秀年轻干部数据库。制定《中共东北师范大学委员会 2019-2023 年干部队伍建设规划》。根据中央组织部《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修订《东北师范大学中层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细则》和《东北师范大学科级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办法》，进一步规范完善学校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继续推进完善干部考核工作，增强考核的针对性和考核结果的运用。

五、深入落实从严治党和反腐败工作要求

11. 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强化政治监督。把党的政治建设放在首位，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加强对全国教育大会、学校“双一流”建设等上级精神和学校重大决策部署学习传达、贯彻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对搞形式、走过场，学做“两张皮”的单位和个人严肃问责。继续压实各级党组织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深入开展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情况专项检查，加强对意识形态、师德师风、学术道德等方面的监督，建立自上而下的责任落实体系。

12. 持续深化政治巡察，形成日常监督合力。建立日常监督、长期监督的有效机制。在试点的基础上，全面铺开政治巡察工作，探索建立经济责任审计、干部考察、问题线索核查和政治巡察相结合的联动监督机制，进一步整合监督力量，形成监督合力。创新监督方式，进一步建立“三转”配套制度，制定《加强招生招聘监督工作的实施办法》。突出重点、精准有力，继续强化对理化大楼建设项目、校办企业、重大招标项目等重点工作的监督检查。持续开展作风建设，巩固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检查成果，推进后续整改工作，堵塞管理漏洞，深挖细查隐形变异的“四风”问题，集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严肃对不敬畏、不在乎、喊口号、装样子问题追责问责。

13. 加强纪律建设，提升执纪审查水平。深入开展纪律教育，实现“两个覆盖”，一是对处级干部警示教育全覆盖，二是深入二级单位纪律教育宣讲全覆盖，进一步提升教职工纪律意识和自律意识。加强对“六大纪律”教育、执行和监督情况的检查。加强二级纪检员指导培训，出台《纪检委员工作管理办法》。进一步提升执纪监督科学化、精准化和规范化水平，细化执纪审查程序，规范执纪审查文书，建立处分执行反馈机制，准确应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按照新形势下高校纪检体制改革相关要求，提前谋划、认真准备，进一步推进学校纪检工作不断深化。

六、加强统一战线工作

14. 巩固和发展学校爱国统一战线。加强思想引领，凝聚政治共识，继续举办党外人士专题培训；加强队伍建设，完善联谊交友机制，推动落实党外代表人士校内挂职锻炼；深化品牌创建活动，巩固“一派一品”创建成果，支持民主党派、统战团体发挥更大作用；加强工作研究，启动《东北师范大学统战史》编撰工作；深化民族团结教育，抵御宗教

渗透，开展民族宗教政策培训和知识竞赛。

七、持续推进和谐校园建设

15. 着力做好民生工作。发挥党委统筹、监督、协调等职能，推动后勤管理精细化建设，不断改善师生生活、工作、学习条件。把“稳就业”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持续完善“精智就业”模式，进一步拓宽学生就业渠道，全力实现更高质量和更充分就业。完善“四维驱动”发展型资助新模式，健全精准资助体系和全方位、全过程育人模式，全面促进经济困难学生成长成才。落实好离退休职工政治和生活待遇，鼓励和支持老同志在助教督学、学术研究、人才培养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16. 保持和增强群团组织先进性。贯彻落实中央党的群团工作会议和《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党的群团工作的意见》精神，充分发挥教代会、工会、共青团、妇委会在活跃文化氛围、凝聚人心力量、维护师生合法权益、服务青年学生等和谐构筑校园方面的重要作用。落实教代会“三项制度规定”，扎实开展教代会代表年度提案、听证和巡视工作，深化民主政治建设，推进依法治校和治理现代化。按照《东北师范大学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要求，深入推进团的基层组织建设工作，增强团组织的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发挥好关工委在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中的作用。

17. 做好维护校园安全稳定工作。加强学校综合治理工作，深化平安校园建设。强化政治安全管控，细化信息搜集、研判、预警工作，防范化解校园安全风险。加强师生总体国家安全观教育、防灾减灾教育和生命教育，强化安全措施。做好新形势下的保密工作。完善学校突发事件应急响应机制，确保校园和谐稳定。